

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3 年 2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项目支出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自治区党委编委《印发〈关于规范开发区机构编制管理的意见〉的通知》（内机编委发〔2021〕15号）、《关于鄂尔多斯市开发区管理机构设置的批复》（内机编委发〔2021〕27号）《内蒙古自治区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等精神，内蒙古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更名为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机构规格为正处级建制。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实行合署办公，设6个内设机构和1个物流园管理办公室以及3个正科级事业单位。

二、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预算单位有1个，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三、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内蒙古鄂尔多斯达拉特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原有总编制数52人，其中：行政26人，工勤编5人，事业21人。在职实有人数102人，其中：行政77人，事业17人，退养人员1人，服务性岗位7人。退休、退職人员6人。遗属2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收入预算 444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119 万元，增长 4.6%，增加主要是由于当年上解还债数量减少，导致财力增大，预算收入相对应的也就增加。

支出预算 4441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9480 万元，增长 27.1%，增加主要是由于上解还债数量减少，收入增加，支出相对应的增大。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 444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667 万元，占比 62.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6752 万元，占比 37.7%。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 444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08 万元，占比 8.1%；项目支出 4081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441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667 万元（其中包括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52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752 万元（其中包括上年基金结余资金 515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448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26 万元。主要用于开发区管委会机关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

工作。

2、离退休支出 10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发放。

3、卫生健康类 60 万元，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处理支出。

4、节能环保类 147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污染防治等支出。

5、城乡社区类 26930 万元，主要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支出。

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000 万元，主要是注册资本金。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项目域评估。

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0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管理支出。

9、其他支出 71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发区的项目建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75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479 万元，增长 80.6%。主要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园区征地拆迁补偿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95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

1、公务接待费 8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 58 万元、印刷费 34 万元、邮电费 22 万元、差旅费 73 万元、会议费 15 万元、福利费 22 万元、日常维修费 43 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 80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82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5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以及其他费用 2658 万元。

2023 年，开发区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 万元，下降 0.04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8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9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99 万元。

三、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填报情况

2023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54 个，公开绩效目标 54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 40811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关（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琴 联系电话：0477-518086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12 张表以总表形式上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以总表形式上传。（样式见自治区部门预算公开样

式)